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办〔2025〕86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区学校 体育项目裁判员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加强全区学校体育竞赛裁判员队伍建设和管理，促进我区学校体育教学、运动训练和竞赛组织规范发展，确保全区学生运动会等体育赛事公平、公正、有序进行，逐步建立完善自治区学生体育比赛各赛项裁判员库，现就做好体育项目裁判员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推荐项目

足球、篮球、排球。

二、推荐对象

全区教育系统在职在岗教职工。

三、推荐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爱国守法，思想作风正派，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较高的业务水平。

（二）热爱学校体育事业和裁判工作，严守竞赛纪律，服从组织安排，尊重参赛选手，严格执行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坚持“恪守职业道德、公正准确执裁”的原则。

（三）熟悉学校体育发展政策，了解学校体育运动特点，精

通本项目竞赛规则。具备一定的执裁经验和能力，以及组织协调能力和临场应变能力，有相应的裁判资格，或参加过相应的裁判员培训学习，并获得结业。

四、有关事项

（一）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广泛宣传发动，推荐优秀的裁判员入库。

（二）各地各校要做好推荐人选的资格审核工作，严格把关，确保推荐质量，落实“谁推荐，谁负责”原则。

（三）请各地各校安排专人负责，认真组织相关人员填报《体育运动项目裁判员信息登记表》（见附件1），中小学以市为单位、各高校和区直中职学校以学校为单位填写《裁判员信息汇总表》（见附件2）报送推荐，并于2025年3月7日前将附件1、2的电子表格和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广西学校体育卫生艺术学会邮箱：gxtwyx2006@126.com。具体工作及后续项目裁判员库建设由广西学校体育卫生艺术学会负责。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体卫艺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蒙红光，0771—5815227；凌齐，13152665530。

- 附件：1. 体育运动项目裁判员信息登记表
2. 裁判员信息汇总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体育运动项目裁判员信息登记表

姓 名		政治面貌		照 片
性 别		文化程度		
民 族		裁判项目		
出生年月		裁判等级		
工作单位及 职务				
通讯地址及 联系方式				
执 裁 及 培 训 经 历				
推荐部门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裁判员信息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裁判项目	裁判等级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例	张三	男	1981.05	本科	篮球	一级	南宁市第 X 中学	13807710000	

